



# 中國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推廣教育組

## 課程簡章【台北校區】

目的	<p>培養學生穿越飛行興趣，並在飛行中學習飛行原理與小型穿越機知識。進一步培養有潛力的同學，為日後參與國際型穿越機運動比賽的選手。</p> <p>參加本課程，學習目標：</p> <p>1，飛行知識 2，飛行技巧 3，比賽經驗 4，無人機法規</p>					
參加對象	國中小學生					
內容 期別	課程名稱			預計開課時間	時數	
	穿越飛行小學院			111/1/25-1/28 週二至週五 09:00-16:00	24	
學費	<p>新台幣 6,800 元(24 小時)</p> <p>※組裝設備費用另計，可自備或講師代購</p> <p>上課機型：BETA FPV Cetus Pro FPV</p> <p>講師代購價：6,200 元（第一次上課繳給講師）</p>					
師資	<p>※張俊偉 老師</p> <p>學歷：Academy of Art College 電腦繪圖(Computer Art) 碩士畢業。</p> <p>專長：遙控無人機操作、遙控無人機航拍、航測、電視電影後製特效。</p> <p>經歷：薰創意媒體有限公司媒體總監/鉅砲國際有限公司負責人。</p>					
課程說明						
	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學/術科	授課地點
	1/25(二)	09:00-16:00	6 小時	飛行知識，安全守則，飛機與配件介紹，模擬器飛行	學科	格致 707 室
	1/26(三)	09:00-16:00	6 小時	定點懸停，四面停懸，畫圓飛行，緊急停止，簡易維修	術科	中山育樂館
	1/27(四)	09:00-16:00	6 小時	穿環飛行，繞旗飛行，賽道練習，速度控制練習	術科	中山育樂館
11/28(五)	09:00-16:00	6 小時	目視賽道比賽，fpv 賽道比賽，頒獎與結業心得分享	術科	中山育樂館	
訓練方式	課堂解說、實際操作。					
報名期間	即日起至 111 年 1 月 20 日止。					

<b>報名繳費方式</b>	<p>※確認達開班人數及優惠身分後，再行繳交學費(請於指定日期內繳交，若開班前學員因故未完成繳費，本班將因成本考量無法開班)。開班人數因成本估算每班不同，將由本組以 E-mail 通知。優惠身分成本估算每班不同，請參閱各班簡章收費說明，符合優惠身分者，敬請繳交佐證文件經本組承辦窗口確認金額後再行繳費。</p> <p>1.至本校繳交現金：台北校區【台北校區格致樓 810 室】或新竹校區【新竹校區涵德樓 306 室】</p> <p>2.若無法親自辦理</p> <p>A.以匯款或 A T M轉帳繳交 銀行：台灣土地銀行文山分行  戶名：財團法人中國科技大學帳號：093-005-08327-1(銀行代碼：005)  *繳交後請 mail 相關資訊至報名窗口，並記得備註姓名及報名班別(例如：王小民無人機班)</p> <p>B. 以  支付，請掃描 QR Code：  </p> <p>交易完成請提供交易序號、姓名、支付日期、支付金額、報名班別，以利對帳。  報名台北校區課程 E-mail 至:cec1@cute.edu.tw  報名新竹校區課程 E-mail 至:career3@cute.edu.tw</p>
<b>報名須知</b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若因天候狀況(強颶、地震等)、人數不足、流行傳染疾病及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本校將以活動安全為考量，另行通知延期或退費。</li> <li>2. 學員同意本校公關活動，並同意其照片及錄影免費使用權，如不同意請事先告知。</li> <li>3. 因故需要退費，依本校推廣教育辦法辦理。</li> <li>4. 報名後請先無須匯款，確定達開班人數之後會通知繳費。</li> <li>5. 本校保留變更課程的權利。</li> </ol>
<p><b>現場報名時間及地點：</b></p> <p>週一至周五 09:00~12:00；13:30~17:00</p> <p>台北校區研發處推廣組（格致樓 810 室）</p> <p>新竹校區研發處推廣組(涵德樓 306 室)</p> <p><b>洽詢專線：</b></p> <p>台北校區研發處推廣組（02）2931-3416 轉 2608 林宥均小姐</p> <p>新竹校區研發處推廣組（03）699-1111 轉 1032 楊宜珊小姐</p> <p><b>相關網站：</b>進入推廣教育組網頁查詢相關課程與報名資料</p> <p><b>本校地址：</b></p> <p>台北校區 116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56 號（近捷運木柵線萬芳醫院站附近）</p> <p>新竹校區 303 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三段 530 號（近台鐵北湖站附近）</p> 	
<b>備註</b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學員自報名繳費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上課時數 1/3 者，退還報名費之百分之五十，在班時間已逾上課時數 1/3 者，不予退費。</li> <li>2.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退還已繳全額費用。</li> <li>3.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辦理推廣教育，為維護學員上課安全，若人事行政局已公告停課，本校即停止上課，該課程結訓日期順延一週。</li> </ol>